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4月9日在天津现场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HAO HONG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股）并在中小板上市的议案》

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2、发行数量：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发行数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发行价格确定，并最终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3、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通中小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4、定价方式：股票发行的具体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或者按照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发行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确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自筹资金投资 | 募集资金投资 |
|-----|-----------------------------|--------|--------|--------|
| 1   |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8,963  | -      | 8,963  |
| 2   | 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生产建设项目         | 21,113 | 8,500  | 12,613 |
| 3   | 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药物生产建设项目       | 20,389 | -      | 20,389 |
| 合计： |                             | 50,465 | 8,500  | 41,965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 50,465 万元，其中 41,965 万元由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剩余 8,500 万元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满足项目的实际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所需，超出部分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主营业务的营运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并实施；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7、上市地点：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8、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二、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股）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具体授权范围如下：

1、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等。

2、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或主承销商的意见，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取舍及投资金额作个别适当调整；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轻重缓急排序；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3、根据需要在发行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或主承销商的要求，签署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的文件。

5、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及主承销商的意见确定上市地。

6、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验资、外商投资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手续，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有关事宜。

7、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意见或本次公开发行的需要，对《公司章程》（草案）作个别文字修改。

8、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或主承销商的意见，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的其他事宜。

9、授权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四、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的滚存利润分配议案》

如果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发行，则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所持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五、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六、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七、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三、 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后启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四、 审议《关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五、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六、 审议《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七、 审议《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3-2015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八、 审议《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13年4月28日召开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2013年4月 1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于明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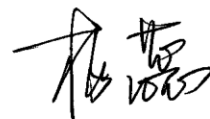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赵冬洁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郭阳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杨俊



2013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字：

王东哲



2013年4月9日